

聘僱移工前國內招募更新公告

發布單位：永康就業中心

更新日期：110.07.26

依中心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布 110年7月27日起至8月9日調降疫情警戒標準至第二級，請配合辦理以下所列事宜，請查照：

1. 各項業務辦理方式：

① 求才、送審辦理仍維持『郵寄方式』辦理，如有變更將『提前一周公告』。

② 徵才活動『照常辦理』。

2. 統整文件錯誤態樣煩請加強配合：

(1) 表件日期：

① 求才、送審委託書請自行以『預約日』填寫。

② 文件『手寫處』請蓋公司章或經辦人章。

(2) 簽收單、補件單：

① 簽收單請立即『e-mail 簽收回覆』，勿傳真、拖延。

② 紙本請以整張回寄『無須裁切』。

(3) 文件『請勿裝訂』。

(4) 文件請落實預約前『2-3日寄出』。

注意事項：本中心保有修改、變更規定權利，如有未盡事宜，應依本中心規定或解釋辦理，並得補充公告之。永康就業中心感謝您的配合！

連絡電話:06-2038560#115 胡先生 #114 謝小姐 傳真 06-2038502